



可乘坐之交通工具：

巴士：58M, 58X, 258D, 260X, 960, B3A, E33P
 輕鐵：505, 615, 615P
 專線小巴：40, 44A, 44B



康恩園

THE PROVIDENCE GARDEN
FOR REHAB

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及 殘疾人士輔助就業培訓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簡介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簡稱福利協會）秉承和平之子的角色，與聖公會教會及學校緊密配合，積極聯繫社會各界，與弱勢社群同行，為有需要人士提供服務和援助，以見證基督的愛，共同建設關懷社會。

於1966年成立，福利協會一直提供多元社會服務，由關顧嬰幼兒到支援長者，從發展身心靈健康到復康護理，從社區照顧到院舍照顧，從生命教育到善終寧養，從社工介入到跨專業團隊協作，以及為基層家庭提供食物援助、社區客廳及過渡性房屋項目等。福利協會現時擁有逾200個服務單位及會員機構，分佈全港、澳門及廣州，構建了一個全面而緊密的服務網絡，個別關懷和全面照顧有需要人士，協助他們轉化生命，活出豐盛。



康恩園

葡萄滿枝 碩果豐盈



社會福利署資助服務

Subsidised Service by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香港公益金

THE COMMUNITY CHEST

會員機構 MEMBER AGENCY

地址：新界屯門震寰路82號
 電話：3511 0700 傳真：3511 0950
 電郵：pgr@skhwc.org.hk
 網址：https://pgr.skhwc.org.hk/

殘疾人士院舍牌照事務處檔號：D0194, D0195

督印人：助理總幹事陳美月 第一版/12.2024/1000



會員作品



會員作品

由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有限公司營運

服務宗旨

康恩園秉承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個別關懷，全面照顧」的宗旨，於二零零六年開始為約一千名精神復元人士、不同程度的智障人士及嚴重肢體殘障人士提供創新及全方位復康服務。



建立正常化的生活

康恩園十分重視正常化的概念，透過充權模式，強調接受服務的復康人士以「會員」的身份作稱呼，意謂其享有權利及義務，並致力協助會員建立自主自立的生活。同時透過家居式的綠化及環保設計，為會員營造出家居溫暖的環境。服務亦強調以人為本，發揮會員的潛能，促進社區共融的生活。

倡導身心靈整合模式

康恩園著重全面性復康概念，揉合不同的創新性工作手法，倡導身心靈的健康發展，透過創意藝術表達的身心靈整合模式，本著關愛和服侍的核心信念，為會員帶來欣悅及康泰的生活。

專業的團隊

康恩園乃全港首間最大規模之復康大樓，樓高十三層，現有約四百多名員工，包括：護士、職業治療師、物理治療師、藝術治療師、藥劑師、言語治療師、社會工作員等。透過跨專業合作，為會員及其家屬提供優質的服務。

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

服務宗旨及目標

致力為精神復元人士及智障人士提供一站式職業康復訓練及支援，協助提升與工作相關的技能，發展其社交技巧及經濟潛能，為日後投身公開就業作好準備。

服務對象

年齡15歲或以上、需要職業訓練或支援以便在公開市場就業的殘疾人士。

服務內容

1. 職業技能訓練包括：中心為本的訓練，包括工藝、包裝、烘焙及加工等；
2. 安排就業、就業選配、在職督導及持續支援；
3. 提供在職培訓，包括就業見習、在職試用及就業後跟進服務等；
4. 提供再培訓及其他職業訓練服務；
5. 為會員提供可取訓練津貼的工作技能訓練（訓練津貼一般按學員所接受的工作訓練類別及參與程度計算）；及
6. 中心服務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公眾假期除外）。

服務收費

費用全免。

申請服務和退出服務的機制

申請服務：1. 經學校社工、醫務社工、家庭個案工作員或康復服務單位的職員轉介至社署康復服務中央轉介系統；
2. 轉介者或申請人亦可直接向服務單位提出申請。

退出服務：1. 會員如欲退出服務，可與負責職員聯絡；
2. 會員若已成功公開就業6個月或不再符合接受服務資格，單位安排會員退出服務，並轉介至其他服務，以便會員獲取其他更適合服務。

職業康復延展計劃

服務宗旨及目標

為因年老或工作能力衰退而無法繼續日常工作訓練的會員提供服務，以維持其身心健康。

服務對象

1. 殘疾人士，並符合下列情況：
 - 40歲或以上的庇護工場/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學員（60歲以上學員毋須接受評估；40-59歲學員須接受職業/物理治療師的職業評估）；及
 - 因年老或工作能力衰退而需要職業康復訓練以外的服務。

服務內容

為會員提供維持工作能力的活動、社康及發展性節目及滿足學員健康及身體需要的照顧服務。

服務收費

費用全免。

申請服務和退出服務的機制

申請服務：由單位直接收納個案。

退出服務：會員如欲退出服務，可與負責職員聯絡。

殘疾人士輔助就業培訓

服務宗旨及目標

透過就業培訓及工資補助金，加強殘疾人士就業能力及鼓勵僱主為殘疾人士提供職位空缺，讓僱主試用這些殘疾人士，以了解其工作能力。

服務對象

1. 年齡為15歲或以上，具自理能力的殘疾人士；及
2. 在缺乏支援的情況下無法適應公開競爭的職業市場的殘疾人士。

服務內容

1. 就業輔導及工作技能訓練
2. 見習
3. 在職試用
4. 就業後跟進服務

服務收費

費用全免。

申請服務和退出服務的機制

申請服務：1. 直接向服務機構申請服務；

2. 經社會福利署康復服務中央轉介系統轉介。

退出服務：會員如欲退出服務，可向負責職員聯絡。